

证券代码：832971

证券简称：卡司通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上海银橙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以下关联交易为日常性关联交易。

为充分利用公司资源渠道，增强公司盈利能力，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与股东上海银橙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公司拟与关联方签订框架协议，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1,500 万元人民币。

（二）关联关系概述

股东上海银橙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共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9,750,000 股，持股比例为 12.99%，同时上海银橙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隋恒举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执行了回避表决制度，尚需经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情况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公司职务/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上海银橙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桂平路481号19号楼6层	股份有限公司	隋恒举

(二) 关联关系

股东上海银橙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共持有公司股份共计9,750,000股，持股比例为12.99%，同时上海银橙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隋恒举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在本公告预计关联交易范围内，公司将为关联方提供展览展示服务，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以上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必要的关联交易。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任何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18日